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6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召开的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方朝阳先生、独立董事陈三联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选董事孙国君先生主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三联先生、严建苗先生、孙国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陈三联先生任该委员会主席，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2027年8月27日）止。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严建苗先生、夏杰斌先生、孙国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严建苗先生任该委员会主席，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2027年8月27日）止。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夏杰斌先生、陈三联先生、严建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夏杰斌先生任该委员会主席，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2027年8月27日）止。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



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孙国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孙国君先生简历详见 2024 年 8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编号为 2024-028 的公司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金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金力先生简历详见 2024 年 8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编号为 2024-028 的公司公告。

6、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续聘李爱军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李爱军先生简历详见 2024 年 8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编号为 2024-028 的公司公告。

7、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续聘陈建华先生、卫国军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同意续聘黄伟明先生、倪建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黄伟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陈建华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

(2)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卫国军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

(3)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黄伟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4)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倪建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5)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续聘黄伟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陈建华先生、卫国军先生、黄伟明先生、倪建勋先生简历附后。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黄伟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上述董事会秘书聘任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告编号为 2024-037 号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9、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室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续聘陈利民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室负责人，任期三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止。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1、陈建华个人简历

陈建华，男，中国国籍，现年 47 岁，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4 年 1 月至 1995 年 12 月在绍兴经编机械总厂工作；1996 年 1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绍兴华源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工作；2000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本公司工作，历任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分公司副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等；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杭州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精工功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本公司执行总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精工新能源董事长。

陈建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

2、卫国军个人简历

卫国军，男，中国国籍，现年 53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4 年 9 月至 2000 年 9 月先后在绍兴经编机械总厂、浙江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工作；2000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事业部副经理、研发中心副主任等职；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历任绍兴县精工机电研究所副总经理、浙江精工功新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发中心主任；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院院长；2015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精工研究院院长；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精工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创新研究院院长；202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循环再生装备事业部总经理。

卫国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



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

3、黄伟明个人简历

黄伟明，男，中国国籍，现年 52 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4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先后在绍兴经编机械总厂、浙江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0 年 9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2009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8 年 8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2024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董秘。

黄伟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除 2007 年 9 月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处分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

4、倪建勋个人简历

倪建勋，男，现年 51 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200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工程事业部经理等职；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本公司碳纤维装备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工程管理部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本公司碳纤维装备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本公司碳纤维装备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本公司碳纤维装备分公司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碳纤维产业；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碳纤维产业总经理；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兼碳纤维产业总经理。

倪建勋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



5、陈利民个人简历

陈利民，男，中国国籍，现年 52 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级会计师，1995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绍兴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从事企业管理工作；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绍兴宏泰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验资、评估工作；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9 月在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任财务负责人；2008 年 10 月至今在本公司审计室工作，201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室负责人。

陈利民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